電子公文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謝宛臻
電話：(02)7736-6196
電子信箱：wanjin100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300359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人事總處原函、國民旅遊卡相關事項QA(11304)、修正說明

裝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4月修訂之「國民旅遊卡相關事項Q&A」及修正說明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宣導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4月1日總處培字第1133022358號函辦理。

訂

二、另旨揭Q&A業同步上載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及國民旅遊卡網站最新消息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部長室、劉政務次長室、林政務次長室、林常務次長室、主任秘書室、參事室、督學室、本部各單位(人事處除外)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113/04/09 09:51:50

線

總收文　113/04/09
1130012962